

壹、問題背景與研究目的

由於美國高等教育認證 (higher education accreditation)，只針對個別大學是否達到認可標準，提供二分法的結果資訊給社會大眾，而非機構的相對位置 (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 Accreditation, 2006)，因此，當高等教育在美國重要性日趨增加之後，要求提供機構排名的資訊之聲應運而生。在1983年《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》(US News and World Report) 首度公布「美國最佳大學」(America's Best Colleges) 的年度排名之後，其他國家的出版商也快速跟進 (Gater, 2002; Merisotis, 2002)。從此之後，大學排名與排行榜如雨後春筍般出現於世界各地。¹

商業機構主導的大學排名之所以頗受歡迎，是因為其可提供學生及家長有用的大學相關資訊。從《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》的大學排名專刊是其每年銷售量最高的一期便可看出，消費者強烈渴求大學排名專刊可提供選擇大學所需要的資訊 (Gater, 2002; Vaughn, 2002)。

《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》也許不是第一個看到迎合此一呼聲的市場機會之商業機構，但它確實使得商業排名在美國能夠成形。雖然《美國新聞與世界報導》和其他商業排名機構偶爾也會評估諸如企管碩士 (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) 的研究所培育方案，但大多數的排名報導是針對大學部教育 (Gater, 2002; Vaughn, 2002)。

排名和排行榜是重要且有用的工具，可以協助提高「大學叢林」(university jungle) 的透明度。排名在評鑑大學、課程、研究及教學活動上亦可扮演提供資訊的輔助性角色，以便對想要進入大學就讀的中學畢業生或想要轉系／轉學者，以及想要評估本身的強項和弱點的系所，或者大學行政團隊成員等特定團體和人員提供指引，以便維持競爭優勢

¹ 可參見 Dyke (2005)；Filinov 與 Ruchkina (2002)；Jobbins (2002, 2005)；Liu 與 Cheng (2005)；Liu 與 Liu (2005)；Merisotis 與 Sadlak (2005)；Miguel、Vaquera 與 Sanchez (2005)；Siwinski (2002)。

(Federkeil, 2002)。影響所及，大學排名已廣續成爲高等教育社群高度關注與爭辯的課題 (Gater, 2002)。

基於上述，本文以「大學排名的國際案例」爲題予以探究，以達成下述之研究目的：

- 一、探討大學排名方法；
- 二、分析大學排名的國際案例；
- 三、瞭解大學排名的新近發展；
- 四、歸納結論並提出對未來大學排名和相關研究之建議。

貳、大學排名方法

就大學排名的本質而言，其屬於高等教育品質評鑑的一種方法。在經濟開發暨合作組織 (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, OECD) 會員國中使用的高等教育品質評鑑 (quality measurement) 主要可分爲下述四種方法 (Finnie & Usher, 2005)：

一、最起碼水準方法 (The Minimum Standards Approach)

此一方法在OECD會員國是最爲普遍使用的共同方法，它是一種定期的評鑑程序，通常稱爲「循環式評鑑」(cyclical reviews) 或「學程評鑑」(program reviews)。大多數國家在學科領域上使用這種程序的評鑑方法，美國將此種程序應用於機構認證上，可說是使用最起碼水準方法較爲獨特的國家 (Council for Higher Education Accreditation, 2006)。

最起碼水準方法很典型地始於自評 (self-audit)，在自評時，受評單位蒐集本身教育方案品質的有關資訊，這些資訊會有各種不同來源——來自學生、校友及企業雇主的評論、校友出版品紀錄等。在擁有區域或全國性組織來訂定某些共同標準的國家，大學機構或系所單位必須使用這些資料來進行自評，以確定本身的方案是否達到這些標準。美國區域性認證委員會 (American Regional Accrediting Boards) 會要求受評單位進行這類自